

关于举办 2022 年江苏第二师范“悦·动” 体育节系列活动之五拔河比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丰富校园文化活动，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，增强大学生的体育锻炼积极主动性，推动健身活动在我校的普及与开展，经研究，2022 年江苏第二师范学院“悦·动”体育系列活动之五拔河比赛定于 2022 年 5 月下旬在石湫校区、草场门校区举行，希望各二级学院按照赛事规程要求，做好选拔及参赛的准备工作。

（注：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）



2022年江苏第二师范学院“悦·动”体育节

系列活动之五拔河比赛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共青团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委员会、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体育学院。

二、协办单位

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学生会、江苏第二师范学院体育学院学生会。

三、参赛单位

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各二级学院

四、比赛时间、地点

(一) 比赛时间：2022年5月下旬

(二) 比赛地点：石湫校区篮球场、草场门校区篮球场

五、比赛项目

拔河比赛

六、运动员参赛资格

(一) 凡报名参加比赛的男、女运动员，必须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正式学籍的在校在读的全日制学生；

(二) 政治思想进步，遵守运动员守则，身体健康者方可

参加比赛。

七、参赛办法

以二级学院各行政教学班为单位，4男10女（男生不足，可用女生代替）

八、报名

报名截止时间：请务必与5月13日前报名表提交给负责人：553447586@qq.com，邮件以“拔河+班级+参赛报名表”命名，负责人：杨明涛 13375118986。各参赛队报名确认后，负责人进拔河赛事联络QQ群：108397565

九、竞赛办法

1. 比赛采取三局两胜制，拔河绳中间系根红带子作为标志带，下面悬挂一重物垂直于中线。

2. 队员依次交错分别站在河界后拔河绳的两侧，裁判员发出预备口令，拉直做好准备。

3. 鸣哨后，双方各自一齐用力拉绳，把标志带拉过本队河界的队为胜方。

分校区，分年级，每周完成一个年级的比赛，各个行政班级提前预约比赛时间，每周二、周三、周四 15:00-18:00，以班级为单位分组比赛。

运动员禁止跨班级，跨年级参加比赛，若被发现，将被取消比赛资格。

十、赛风赛纪

（一）为体现比赛的育人宗旨，请各学院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、认真的审查，按照本规程有关规定，严格把关，杜绝违犯运动员资格的规定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等不良行为。各球队要对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负责。

（二）为保证赛事工作进行顺利，赛场记录组负责参赛运动员的资格审查工作。凡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问题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，需向赛事组委会提交《申诉报告书》。

（三）赛事记录组将在比赛全程对参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进行核查（参赛队员随身携带学生证或校园卡或身份证），对违犯资格规定的参赛队、运动员及所在学院将给予处罚（详见第十一条）。

十一、各类违纪违规的处罚

（一）资格问题的处罚

1. 赛前发现运动员资格有问题，证据确凿，立即取消当事人的参赛资格，不得更换，全队少于 14 人时，按规则规定不得参赛。

2. 若在比赛中发现运动员资格有问题，经调查、取证、核实后，视确认、核实的时间及对比赛造成的影响大小，分别给予以下处罚：

(1) 在比赛开始后，若查出运动员资格不符，则立即取消该队的参赛资格和所有比赛成绩，并处罚该队（员）停止参加本次比赛。

(2) 在比赛结束后，若查出运动员资格不符，则取消该队的所有比赛成绩和名次，追回奖品、纪念品，并通报批评。

3. 凡在比赛中被认定违反运动员资格有关规定的参赛队，均通报各学院进行处理。

（二）赛风赛纪问题的处罚及特殊规定

1. 凡在比赛场内、场外打架或动手打人的运动员将被给予严厉的处罚，即取消当场及本次比赛资格，同时对照《学生守则》相关条款进行处理。

2. 凡在比赛中闹事、罢赛一律处以通报批评并取消该队或队员本次比赛的参赛资格，同时对照《学生守则》相关条款进行处理。

十二、录取名次和奖励

（一）本次比赛石湫各年级录取前六名，草场门校区各年级录取前两名；

(二) 奖状，运动员获奖证书及奖品统一制作和发放。

十三、本规则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十四、本规程解释权属体育学院

附件：

2022 年江苏第二师范学院“悦·动”体育节
系列活动之五拔河比赛报名表

学院			参赛班级		
序号	姓名	学号		联系方式	备注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
注：有运动员替换，在备注里标注好